

三门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（2021-2025）-浦坝港镇塔坑村招标预告

1、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三门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（2021-2025）-浦坝港镇塔坑村已由三门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三发改审[2022]40号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，招标人为三门县浦坝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，招标代理机构为台州正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工程招标进行招标预告。

2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项目概况：该工程由杭州市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，工程内容为设计范围内的管网、路面拆除修复等工程，本项目位于三门县浦坝港镇塔坑村。

预算审核价为人民币 4209422 元。

招标范围：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设计及预算审核书中所包含所有内容等工程。

计划工期：不超过 120 日历天（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合理明确工期天数）。

3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：

- （1）投标人资质：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。
- （2）项目负责人：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，无在建工程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4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网（网址：<http://www.sanmen.gov.cn/col/col1229610743/index.html>）和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www.zjpubservice.com 上发布。

5、公示意见的回复

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请于 2023 年 02 月 11 日 17 时 00 分前（节假日除外）将书面材料密封后送（或邮寄）至台州正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，同时将书面材料的电子文档发送至以下信箱 1367178700@qq.com。联系电话：0576-83231100 联系人：叶青青。招标人对逾期送达的的意见、建议书恕不接受。

6、合格的修改意见和建议书要求

- 1、投标单位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书面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和经法人代表签字确认，是授权代理人签字的，必须出具针对该项目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及联系电话。
- 2、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须出具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专业证书复印件及联系电话。
- 3、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内容必须是真实的，并附相关依据，如发现存在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扰乱招投标正常秩序的，一经查实将提请有关管理机构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。

7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三门县浦坝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；

地 址：三门县浦坝港镇

联系人：付伟刚

电 话：15168664456

招标代理机构：台州正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三门县

联 系 人：叶青青

电 话：0576-83231100



三门县浦坝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

台州正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三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02月08日